

##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概要

#### 發售價

-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63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63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本公司自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90.3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本公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方式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公開發售的申請情況

- 公開發售股份已獲超額認購。本公司已接獲合共6,201份根據公開發售（透過e白表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申請）認購合共227,42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約11.37倍。
- 由於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不足15倍，且聯席賬簿管理人已決定不行使權力根據指引信HKEX-GL91-18將原定計入配售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故概無落實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段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最終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為2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並已分配至公開發售項下的1,259名獲接納申請人。

## 配售

- 配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而配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配售股份數目約1.29倍。由於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不足15倍，且聯席賬簿管理人已決定不行使權力根據指引信HKEX-GL91-18將原定計入配售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故概無落實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段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配售項下可供認購的最終配售股份數目為18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
- 配售項下共有171名承配人。概無進行超額分配。獲配發五手或以下配售股份的承配人合共有49名，相當於配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28.65%。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配售股份約0.12%。
- 配售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進行。董事確認，概無配售股份已分配至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或配售指引第5段所述任何其他人士。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以及牽頭經紀商（定義見配售指引）或任何分銷商（定義見配售指引）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概無根據股份發售為其本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
- 董事確認，概無配售項下的承配人將獲配售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配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亦無任何新本公司主要股東。

- 據董事所深知，(i) 概無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 概無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彼等名義登記或另行持有的股份作出的指示。

### 超額配股權

-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配售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配售包銷商根據配售包銷協議於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2年7月22日（星期五））止期間內隨時全部或部分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30,000,000股額外新股份（相當於初步提呈發售股份數目的15%），以補足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配售中並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因此，預期超額配股權將不會獲行使。

### 分配結果

-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文指定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前在本公司網站 [www.weilholdings.com](http://www.weilholding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的本公告查閱；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e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或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其他人士的利益而作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為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擁有實益姓名但無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事宜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e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 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22年7月5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二十四小時在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http://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 或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詢；及
- 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起至2022年7月5日(星期二)止期間於營業日(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153 1688。

####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就透過e白表服務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各申請人而言：

- 倘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且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可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在報章上所通知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任何其他日期，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領取股票。

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公司印章的有關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必須出示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可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倘並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股票，則該等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倘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股票（倘適用）將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倘通過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則任何退款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該銀行賬戶。
- 倘通過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則任何退款將以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排名首位申請人）為抬頭人的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就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各申請人而言：

- 為分配公開發售股份，香港結算代理人不會被視為申請人，而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發出有關指示的各受益人士將被視為申請人。
- 倘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申請人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 申請人應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按本公告「分配結果」一節所述方式查詢由本公司刊發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倘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為經紀或託管商，載入有關相關實益擁有人的資料）的申請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號碼（公司的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任何差異，須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

- 倘申請人指示經紀或託管商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亦可向該經紀或託管商查詢其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退款金額(如有)。
-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查閱其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退款金額(如有)。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存入申請人的股份戶口及將退款存入其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會向其提供活動結單，列示存入其中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全部及部分不獲接納申請的退還申請股款(如有)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但不計利息)將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存入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申請人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股票將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股份發售在各方面均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為有效。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 公眾持股量

### — 董事確認：

- (i)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將由公眾人士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規定；
- (ii) 股份於上市時將由至少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及

(iii) 三名最大公眾股東將不會持有上市時公眾所持股份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

### 禁售承諾

— 控股股東須遵守本公告「禁售承諾」一節所載的若干禁售承諾。

### 開始買賣

— 假設股份發售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4,000股股份進行買賣。本公司股份代號為2372。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準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有大幅波動的風險，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63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63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本公司自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90.3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按以下用途動用該等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約32.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2百萬元)，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35.4%，將用於興建一棟兩層廠房；

- 約23.4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9百萬元)，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25.9%，將用於購置四台先進複合機及十台自動控制系統；
- 約17.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0百萬元)，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19.5%，將用於提升本集團研發能力，方式為興建一棟研發中心，購置三類先進的研發設備及四類先進的檢測設備，以及招聘四名額外的研發人員；
- 約5.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9百萬元)，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6.4%，將用於完善本集團的企業資源計劃系統及基礎設施系統；
- 約2.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2百萬元)，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2.9%，將用於加大本集團營銷投入，在上海市、雲南省及河南省設立三個銷售中心；及
- 約8.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6百萬元)，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9.9%，將保留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公開發售的申請情況

本公司宣佈，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已獲超額認購。於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本公司已接獲合共6,201份根據公開發售(透過e白表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申請)認購合共227,42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約11.37倍，其中：

- 6,196份就公開發售項下合共185,42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提出的有效申請，基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67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每份申請的總認購價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相當於公開發售甲組初步可供認購的1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約18.5倍；及



- 5份就公開發售項下合共42,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提出的有效申請，基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67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每份申請的總認購價為5百萬港元以上，相當於公開發售乙組初步可供認購的1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約4.2倍。

根據公開發售，(i)四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被發現及不獲受理；(ii)並無申請因拒付而不獲受理；(iii)並無發現因未有按照指示填妥而屬無效的申請；及(iv)並無發現超過1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即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不足15倍，且聯席賬簿管理人已決定不行使權力根據指引信HKEX-GL91-18將原定計入配售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故概無落實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段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最終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為2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並已分配至公開發售項下的1,259名獲接納申請人。

公開發售股份已按本公告「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節所載基準有條件進行分配。

## 配售

配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而配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配售股份數目約1.29倍。由於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不足15倍，且聯席賬簿管理人已決定不行使權力根據指引信HKEX-GL91-18將原定計入配售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故概無落實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段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配售項下可供認購的最終配售股份數目為18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

配售項下共有171名承配人。概無進行超額分配。獲配發五手或以下配售股份的承配人合共有49名，相當於配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28.65%。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配售股份約0.12%。

配售遵照配售指引進行。董事確認，概無配售股份已分配至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或配售指引第5段所述任何其他人士。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以及牽頭經紀商(定義見配售指引)或任何分銷商(定義見配售指引)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概無根據股份發售為其本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

董事確認，概無配售項下的承配人將獲配售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配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亦無任何新本公司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深知，(i)概無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概無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彼等名義登記或另行持有的股份作出的指示。

### **超額配股權**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配售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配售包銷商根據配售包銷協議於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2年7月22日(星期五))止期間內隨時全部或部分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30,000,000股額外新股份(相當於初步提呈發售股份數目的15%)，以補足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配售中並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因此，預期超額配股權將不會獲行使。

## 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獲達成後，由公眾人士透過 e 白表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 EIPO 服務提出的 6,201 份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進行分配：

申請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佔獲配發申請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b>甲組</b>			
4,000	3,319	3,319 名申請人中 179 名將獲 4,000 股股份	5.39%
8,000	543	543 名申請人中 59 名將獲 4,000 股股份	5.43%
12,000	896	896 名申請人中 145 名將獲 4,000 股股份	5.39%
16,000	199	199 名申請人中 43 名將獲 4,000 股股份	5.40%
20,000	209	209 名申請人中 56 名將獲 4,000 股股份	5.36%
24,000	50	50 名申請人中 16 名將獲 4,000 股股份	5.33%
28,000	55	55 名申請人中 21 名將獲 4,000 股股份	5.45%
32,000	58	58 名申請人中 25 名將獲 4,000 股股份	5.39%
36,000	27	27 名申請人中 13 名將獲 4,000 股股份	5.35%
40,000	184	184 名申請人中 99 名將獲 4,000 股股份	5.38%
60,000	303	303 名申請人中 245 名將獲 4,000 股股份	5.39%
80,000	65	4,000 股股份加 65 名申請人中 5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38%
100,000	47	4,000 股股份加 47 名申請人中 16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36%
120,000	31	4,000 股股份加 31 名申請人中 19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38%
140,000	26	4,000 股股份加 26 名申請人中 23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38%
160,000	23	8,000 股股份加 23 名申請人中 4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43%
180,000	8	8,000 股股份加 8 名申請人中 3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28%
200,000	66	8,000 股股份加 66 名申請人中 46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39%
300,000	22	16,000 股股份加 22 名申請人中 1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39%
400,000	27	20,000 股股份加 27 名申請人中 11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41%
600,000	8	32,000 股股份加 8 名申請人中 1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42%
800,000	11	40,000 股股份加 11 名申請人中 9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41%
1,000,000	5	52,000 股股份加 5 名申請人中 2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36%
1,400,000	1	76,000 股股份	5.43%
1,600,000	3	84,000 股股份加 3 名申請人中 2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5.42%
1,800,000	1	96,000 股股份	5.33%
2,000,000	1	108,000 股股份	5.40%
3,000,000	1	160,000 股股份	5.33%
4,000,000	4	216,000 股股份	5.40%
6,000,000	3	324,000 股股份	5.40%
總計：	<u>6,196</u>		
<b>乙組</b>			
8,000,000	4	1,904,000 股股份加 4 名申請人中 1 名將獲額外 4,000 股股份	23.81%
10,000,000	1	2,380,000 股股份	23.80%
總計：	<u>5</u>		

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最終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為2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

## 分配結果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文指定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前在本公司網站 [www.weiliholdings.com](http://www.weiliholding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的本公告查閱；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e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或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其他人士的利益而作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為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擁有實益姓名但無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事宜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e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 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22年7月5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二十四小時在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http://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 或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詢；及

- 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起至2022年7月5日(星期二)止期間於營業日(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153 1688。

## 股權集中分析

下文載列股份發售的分配結果概要：

- 配售中最大、前5大、前10大、前20大及前25大承配人所認購發售股份的數目、彼等於配售及股份發售中的認購百分比以及彼等於上市後的持股百分比如下：

承配人	配售中 獲認購的 股份數目	上市後持有 的股份數目	配售股份的 認購百分比	發售股份的 認購百分比	上市後股份 總數佔已發 行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最大	10,560,000	10,560,000	5.87	5.28	1.32
前5大	41,340,000	41,340,000	22.97	20.67	5.17
前10大	65,836,000	65,836,000	36.58	32.92	8.23
前20大	97,788,000	97,788,000	54.33	48.89	12.22
前25大	110,320,000	110,320,000	61.29	55.16	13.79

- 上市後最大、前5大、前10大、前20大及前25大股東所認購發售股份的數目、彼等於上市後直接持有的發售股份數目、彼等於公開發售、配售及股份發售中的認購百分比以及彼等於上市後的持股百分比如下：

股東	認購公開 發售股份	認購 配售股份	認購發售 股份總數	上市後持有 的股份總數	公開發售 股份的 認購百分比	配售股份的 認購百分比	發售股份的 認購百分比	上市後股份 總數佔已發 行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最大	—	—	—	339,040,000	—	—	—	42.38
前5大	—	10,560,000	10,560,000	610,560,000	—	5.87	5.28	76.32
前10大	—	46,672,000	46,672,000	646,672,000	—	25.93	23.34	77.91
前20大	—	85,976,000	85,976,000	685,976,000	—	47.76	42.99	85.75
前25大	—	100,324,000	100,324,000	700,324,000	—	55.74	50.16	87.54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準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有大幅波動的風險，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